



從契約到土地產權狀

——龍泉訴訟檔案中產權證明方式的演變

講者：杜正貞 副教授

浙江大學歷史學系

日期：2013年9月26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 4:30 至 6:00

地點：香港中文大學馮景禧樓 2 樓 221A 室

語言：普通話

民國時期，中央和地方政府出於財政需要，一直致力於通過清理契稅、整理地籍、舉辦不動產登記等方式，逐步排除冊書對地籍資料和賦稅徵收的控制，建立新政權的地籍檔案。作為手段和方法之一，北洋和國民政府都在不動產訴訟中，強調驗契補稅和官方產權憑證的效力。這使傳統社會“民間管業，全憑契據”的狀態面臨改變。由於民國政治局勢的動盪，這一過程漫長而曲折。直至民國三十二年，龍泉地方才在舉辦土地丈量的基礎上，初步建立起官方的土地產權憑證制度。但對於大量的山產來說，則依然停留在依靠契約證明產權的狀態。龍泉民國檔案反映了這些制度變化和歷次政府行動對地方產權秩序的擾動，以及民間產權證明習慣如何在民眾被動或主動利用這些制度、政策的過程中，逐漸發生變化。

如有查詢，敬請聯繫任建敏

TEL:5648-8743 E-mail:hsrenjm@gmail.com